

证券代码：839785

证券简称：冀雅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文献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 Edwindle D.Harrison、Charles Wang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以及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客观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—001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—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0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立信中联审字[2021]D-0276 号）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。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—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经营计划大纲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 年度经营计划大纲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奖惩办法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奖惩办法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与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、与河北冀雅电子销售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1 年度生产经营需要：

预计 2021 年公司向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、销售产品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。

预计 2021 年公司向河北冀雅电子销售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、销售产品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7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董文献、郝丽丽、汤俊虎、陆彤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与 LXD 控股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1 年度生产经营需要：

预计 2021 年公司向 LXD HOLDINGS, LLC 销售产品、支付顾问费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25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 Edwin D.Harrison、Charles Wang（王晨晖）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